

证券代码：832749 证券简称：德信股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 新疆德信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 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德信恒洋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信恒洋”），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拟向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5000 万元，一年期。就新疆德信恒洋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 5000 万元等值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我公司为其担保事项达成如下决定：

- 1、由新疆德信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由实际控制人班泳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新疆央世伟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48.94% 新疆德信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 4、由新疆德信恒洋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名下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兵团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迎春街 11 号液化天然气储气调峰项目房地产及位于乌鲁木齐县水西沟镇南溪南路 125 号绿城·南山阳光（二期）92 栋、93 栋房地产抵押担保（详见抵押物清单）。

截止目前，相关贷款合同及相关担保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待公司决策程序审批通过上述议案后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订相关协议。以上贷款及担保，以实际签定的担保/贷款协议为准。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12月9日公司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关联董事班泳无需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新疆德信恒洋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9月21日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兵团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迎春街 11 号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兵团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迎春街 11 号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元

主营业务：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家居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洗车服务；住房租赁；燃气器具生产。

法定代表人：班雁菊

控股股东：新疆德信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班泳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被担保方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515,181,285.74元

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416,795,068.92元

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43,532,726.82元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91.55%

2025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90.78%

2025年半年度营业收入：269,633,227.18元

2025年半年度利润总额：3,126,585.93元

2025年半年度净利润：3,196,081.63元

审计情况：否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下列方式为德信恒洋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1、由新疆德信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由实际控制人班泳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新疆央世伟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48.94%新疆德信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4、由新疆德信恒洋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名下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兵团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迎春街11号液化天然气储气调峰项目房地产及位于乌鲁木齐县水西沟镇南溪南路125号绿城·南山阳光(二期)92栋、93栋房地产抵押担保(详见抵押物清单)。

截止目前，相关贷款合同及相关担保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待公司决策程序审批通过上述议案后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订相关协议。以上贷款及担保，以实

际签定的担保/贷款协议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 担保原因

为保证控股子公司新疆德信恒洋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日常经营周转。

##### (二) 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从长期来看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运营发展，为公司的业绩增长带来积极影响，该担保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7,871.59	66.67%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17,871.59	66.67%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16,871.59	62.94%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 六、备查文件

(一)《新疆德信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新疆德信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